采购项目编号：XHZB-26-095

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招标文件

信宏咨询
XIN HONG CONSULTING

采购人：武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信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3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4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曲江文创中心第 7 幢 1 单元 24 层 12404 号房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03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HZB-26-095

项目名称：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915,6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合同包预算金额：2,915,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915,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工程设计服务	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915,600.00

本合同包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天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2025年度经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银行打印的含有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4）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自2025年10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自2025年10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7）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时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8）供应商应具备①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及③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

（9）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建筑工程专业）或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及以上执业资格；

（10）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时除外）；

（12）本合同包接受联合体投标，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最多3家，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符合资质要求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提出申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合同包中提出投标申请。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10月14日至2026年10月20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曲江文创中心第7幢1单元24层12404号房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11月03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曲江文创中心第7幢1单元24

层12404号房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曲江文创中心第7幢1单元24层12404号房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6）《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9）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注意事项：

1）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鲜章）（谢绝邮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工作日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武功县普集镇郜青路东段

联系方式：029-3729244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信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曲江文创中心第 7 幢 1 单元 24 层 12404 号房

联系方式：029-8818552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万仕彬、古艳晨、耿萍、王欣、田丰原

电话：029-8818552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武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武功县普集镇郜青路东段 联系人：宋婧 联系方式：029-3729244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信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曲江文创中心第 7 幢 1 单元 24 层 12404 号房 联系人：万仕彬、古艳晨、耿萍、王欣、田丰原 联系方式：029-88185520
3	采购项目名称	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项目概况	**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咸阳市武功县人民路西延段，包括调蓄池范围约 7 公顷及北侧生态绿带周边用地范围约 8.5 公顷。通过聚焦城市综合性公园功能完善、生态修复、绿地景观提质、休闲游憩体系打造，构建城区核心公共绿地休闲带。项目将防洪调蓄功能与生态景观、特色体验开发相结合，通过系统策划与景观规划，实现调蓄池功能优化与周边用地生态价值、经济价值同步提升，打造兼具生态服务、防洪安全与休闲体验的综合示范区。同时聚焦北侧生态绿带 8.5 公顷高品质景观设计，将生态绿带打造为具有鲜明特色、功能完善、体验优质的生态休闲廊道，为周边居民与游客提供高品质绿色公共空间。 **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项目研究范围为武功县域中心城区，重点设计范围约 52 公顷（其中高速路出口经济区约 26 公顷，三条路及沿线约 26 公顷）。项目以公共空间品质提升结合业态提升为目标，聚焦高速门户形象展示与城市重要廊道景观重塑，通过运营策略、交通组织、风貌提升与节点设计，打造县域对外展示窗口与高品质公共空间体系。

6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天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7	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 2025 年度经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银行打印的含有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4）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7）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8）供应商应具备①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及③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 （9）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建筑工程专业）或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及以上执业资格；

		（10）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时除外）；
9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接受，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最多 3 家，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符合资质要求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提出申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合同包中提出投标申请。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0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标明签字、盖章的地方须按要求签字、盖章。
1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贰份，投标文件电子版 U 盘贰份。
15	装订要求	（1）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采用无线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方式，统一装订，并编制页码及目录。 （2）封面上应分别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3）投标文件封面若不便盖公章可另加扉页便于盖章。 未加盖公章或未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16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6 年 11 月 03 日 14 时 30 分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曲江文创中心第 7 幢 1 单元 24 层 12404 号房会议室
17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18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9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专家库抽取 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前 24 小时内在陕西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2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单位	否，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家
21	中标结果公告	公示期：1 个工作日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发改委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及《国家计委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标准收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全额支付。
23	标的名称、所属行业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标的名称：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定义

1、采购人：武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代理机构：信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组成：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内容。

2、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1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4、投标人必须从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5、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所列内容。

2、投标文件填写说明

2.1 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投标人可以增加认为有必要内容，但不能修改投标文

件格式实质性内容。

2.2 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在开标会议上唱标的内容，按格式要求填写。

3、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投标报价

4.1 投标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4.2 投标人应按要求填写。

4.3 投标报价=服务费+人工费+税金+其他相关伴随费用等。供应商应在充分了解项目全部情况后进行报价，保障整个项目的完整性和正常运转。

注：本项目最高限价：2915600.00 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4.4 投标人须对《服务内容及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货物或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5 投标人所报的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4.6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5、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及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保证金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3、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担保函的投标人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1）投标人提供虚假资质谋取中标的；

（2）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3）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4）投标人自行放弃中标资格的；

（5）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六、投标

1、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署

1.1 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2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1.3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1.4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须与投标文件纸质版正本中的内容一致。

2、投标文件的装订和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装订及密封：

（1）投标文件一律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 U 盘贰份(装入标书正本袋内)。正、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页码及目录。

（2）投标时，投标人应自行将投标文件密封完好（封袋不得有破损），正本与副本分开密封。标袋上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并在包装袋的密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3）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4）代理机构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登记工作，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递交情况。

2.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投标人提出修改和撤标要求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代理机构摄像留存后，将投标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投标人。

（3）撤回投标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通知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

（4）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5）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投标担保的投标人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2.4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a、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的；

b、投标文件、投标函未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盖章签字的；

c、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或未

在投标文件中附投标担保凭证的；

d、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e、投标人名称与资审时不一致的；

f、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g、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h、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i、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投标有效期：

a、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投标人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按无效投标处理。中标单位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b、在原投标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招标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相应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

1.2 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未出席并签字报到的视为无效投标。

1.3 合格投标人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投标文件后到投标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投标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投标文件退还投标人，其他已签到并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4 开标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派代表签到，并参加开标会；

（2）由供应商代表与监标人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签字认可（**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文件份数、投标报价等信息。对于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审时有效；

（3）采购人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4）将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送交评审小组评审；

（5）开标会议结束。

2、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

（1）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共 5 人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评委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评标委员会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3）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b、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c、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单位名单，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d、对评标过程及各投标人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e、拟定评标结果（报告）；

f、向有关部门报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的违法违规行为；

g、配合采购人、代理机构答复各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h、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2 在招投标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评标委员会）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招投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招投标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招投标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招投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3 评标办法（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3、确定中标单位

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结论送采购人确认。

3.2 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结论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单位并复函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收到评审结论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结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结论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3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中标复函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合同

1、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

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3、当确定的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将按照评标得分排序依次替补确定新的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中标人放弃中标；

（2）中标人不能够履行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条款；

（3）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中标人不能签署并履行合同；

（4）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九、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少于 3 个的。

2、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少于 3 个的，经政府采购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十、纪律和监督

1、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5、质疑

5.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5.2 质疑联系方式

5.2.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包括现场递送、邮递、电子邮件等其他书面形式）；

5.2.2 联系部门：信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部；

5.2.3 联系电话：029-88185520；

5.2.4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曲江文创中心第 7 幢 1 单元 24 层 12404 号房；

备注：1.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2.质疑函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要求，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下载专区。

5.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3.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5.3.2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5.3.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5.3.4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3.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3.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5.3.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5.4 质疑答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6、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十一、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招标文件中表述不一致的解释：

（1）投标地点与递交地点表达意思相同；

（2）投标人与投标单位及供应商表达意思相同；

注：投标单位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给定格式和要求编写投标文件，上述解释只作为对招标文件中表述不一致的解释，不作为擅自更改投标文件格式和要求的依据。

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内容。

3、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评标办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中标候选人。

2.评标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禁止不正当竞争。

3.评标工作程序

（1）资格审查，内容如下：**（评审时以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现场网上查验复核并打印留存，信息不一致时以现场查验为准）。**

1）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2025年度经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银行打印的含有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4）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自2025年10月1日以来

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7）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8）供应商应具备①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及③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

9）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建筑工程专业）或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及以上执业资格；

10）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时除外）；

12）本合同包接受联合体投标，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最多 3 家，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符合资质要求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提出申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合同包中提出投标申请。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2）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1）投标总报价是否未超过最高限价；

2）服务期限是否符合要求；

3）投标文件的数量是否符合要求；

4）投标文件有效期是否符合要求；

5）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符合要求；

6）投标文件内容是否齐全，字迹是否清晰可辨，格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3）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单位的确定过程中，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或其他内容有疑问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其他非实质性偏离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得寻求或建议对投标件的实质进行变更。投标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更正的，或者澄清、说明、更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视为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评标委员会酌情扣分。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5）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后，要求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够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4.投标文件的审查标准：

（1）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2）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3）投标文件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4）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乘以数量为准；

（5）投标文件中的单价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投标文件有关内容与“投标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7）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修正方法调整的内容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内容，其投标将被拒绝。

5.评分标准

满分：100 分，综合评分法。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10 分	1.经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均通过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有效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如有），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有效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得 10 分。 3.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有效最低报价/有效投标报价）×10。 4.投标报价不完整的，本项得 0 分。
服务方案及综合实力评审	10 分	整体服务方案：1.严格遵循行业规范、技术标准，方案体系完整，数据逻辑严谨、科学合规，完全适配项目要求，计(9-10]分。2.方案章节齐全、内容合规，符合规范要求，部分技术细节、优化举措尚有不足，计(8-9]分。3.核心章节缺失、内容简略，方案编制规范性不足，计(7-8]分。4.未提供整体服务方案或提交内容与本条评审事项无关，计 0 分。区间符号说明：“[”、“]”包含本数；“(”、“)”不包含本数，下同。
	10 分	项目技术路线、总体工作思路：1.总体工作思路清晰，项目技术路线完整可行，技术路径科学合理，重难点预判及保障措施详实，技术方法贴合项目实际需求，可落地性强，计 (9-10] 分。2.总体工作思路明确，技术路线框架完整，主要技术环节设置合规，重难点应对措施基本到位，但部分技术实施细节、管控举措不够细化，计 (8-9] 分。3.总体思路表述简略，技术路线框架存在缺项，实施环节描述单薄，缺少必要的过程管控措施，方案深度不足，计 (7-8] 分。4.未提供项目技术路线、总体工作思路相关内容，或提交内容与本评审项无关，计 0 分。
	10 分	服务质量管理体系及保障措施（10 分）：针对本项目服务提供的服务质量管理体系及保障措施。1.严格遵循行业规范、技术标准，质量管理体系架构完整、流程清晰，管控机制、保障措施科学合规、落地性强，完全适配项目服务要求，计(9-10]分。2.质量管理体系

		及保障措施章节齐全、内容合规，符合项目服务规范要求，部分质量管控细节、优化举措存在不足，计(8-9]分。3.质量管控核心体系或保障措施缺失、内容简略，质量管理方案编制缺乏规范性与可操作性，计(7-8]分。4.未提供服务质量管理体系及保障措施或提供内容与本条无关，计 0 分。
	10 分	合理化建议：1.合理化建议紧扣项目设计核心需求，完全贴合项目功能定位与建设目标，在造价控制、落地实施、后续运维等维度提出的举措具备创新性、前瞻性与可操作性，可有效提升项目综合效益，计(9-10]分。2.合理化建议内容完整，符合项目设计总体要求，围绕成本管控、落地保障等方面提出明确可行的改进方向，仅在细节针对性、举措创新性上存在小幅优化空间，计(8-9]分。3.合理化建议仅围绕基础设计要求提出常规性优化思路，内容笼统宽泛，与项目实际场景结合度不足，部分建议缺乏可落地的实施路径，计(7-8]分。4.未提供合理化建议或提供内容与本条无关，计 0 分。
	10 分	服务承诺：供应商须提供书面响应承诺，包含但不限于：①全套成果交付承诺：严格按照采购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全部项目成果交付，成果满足采购需求；②项目资料归档管理承诺：规范做好项目全过程资料分类归档，项目结束后完整移交全套归档资料，不私自留存资料；③成果修改完善承诺：根据采购人意见无偿对成果进行修改优化，在约定时限内完成调整直至符合要求；④项目技术交底服务承诺：成果交付后提供技术交底服务，安排专人讲解成果、答疑，保障采购人正常使用成果；⑤项目实施进度保障承诺：按采购及合同工期编制详细进度计划，明确各阶段节点，严格按计划推进项目实施，配齐人员技术力量，跟踪项目推进情况，提前识别并化解进度滞后风险，严格遵守项目交付时限，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全部工作，杜绝逾期交付。以上 5 项服务承诺内容，每一项内容得 2 分。总计可得 10 分；没有提供或承诺内容不符者，该项不计分。
	10 分	项目负责人： 1.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得 5 分，具有工程类工程师技术职称得 3 分，助理工程师职称或无职称或其他专业职称得 0 分。

		2.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得5分，专科学历得3分，其他学历得0分。 **注：要求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近1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否则本项直接得0分。** 评审依据：以投标文件所附职称证、学历证、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
	20分	人员配备情况： 1.人员配备满足5人（含项目负责人）要求，得基础分10分，每增加1人加1分，最多加5分，本项最高得15分，人员配备不足5人，本项直接得0分。 2.所配备人员中，持有工程类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每人计1分，该项累计最高得5分。 **注：要求所有人员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近1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否则不计数。** 评审依据：以投标文件中人员配备情况表及所附职称证、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
	10分	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2023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的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10分。 评审依据：以响应文件中所附业绩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

注：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打分按废票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特殊情况处理：

a、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投标报价，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名靠前；若投标报价得分仍相同，则依次比较类似业绩、项目负责人、人员配备情况、整体服务方案、合理化建议，得分高者排名靠前；如仍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名靠前。

b、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c、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6.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6.1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6.1.1、6.1.2、6.1.3条款的价格扣除

或加分。）

6.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1.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1.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6.2 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6.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6.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6.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6.2.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6.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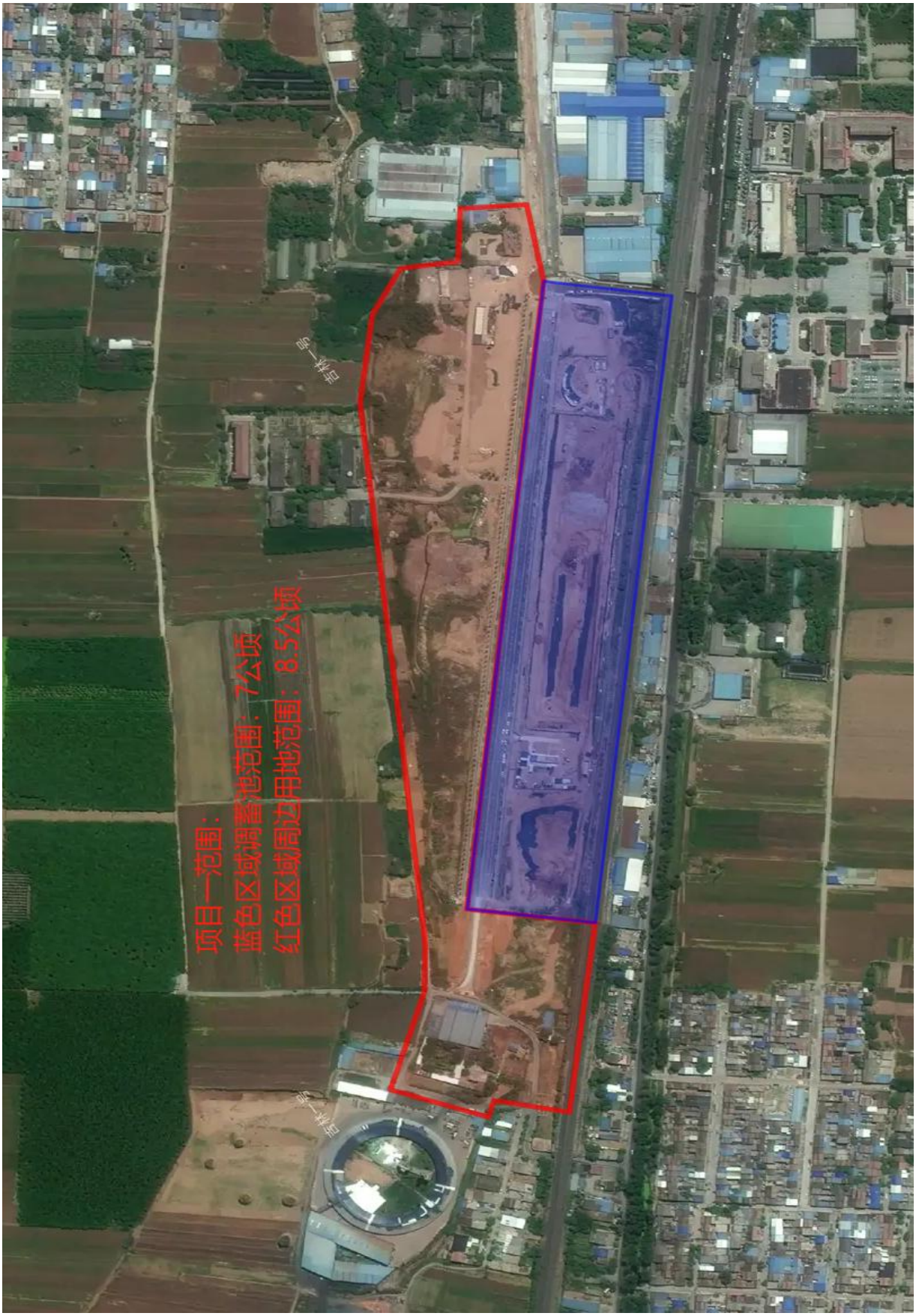
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陕西省咸阳市武功县人民路西延段，包括调蓄池范围约 7 公顷及北侧生态绿带周边用地范围约 8.5 公顷。通过聚焦城市综合性公园功能完善、生态修复、绿地景观提质、休闲游憩体系打造，构建城区核心公共绿地休闲带。项目将防洪调蓄功能与生态景观、特色体验开发相结合，通过系统策划与景观规划，实现调蓄池功能优化与周边用地生态价值、经济价值同步提升，打造兼具生态服务、防洪安全与休闲体验的综合示范区。同时聚焦北侧生态绿带 8.5 公顷高品质景观设计，将生态绿带打造为具有鲜明特色、功能完善、体验优质的生态休闲廊道，为周边居民与游客提供高品质绿色公共空间。

设计定位与理念：打造复合型生态绿带示范区，成为武功县西部生态门户与高品质滨水绿带休闲目的地。

- 生态优先、功能复合：以调蓄池为核心，强化海绵城市与低影响开发理念，将防洪调蓄、生态修复与景观优化深度融合，实现“安全、生态、美观”的有机统一。
- 业态赋能、场景驱动：依托周边生态资源，引入特色业态，通过对标案例研究，打造具有地域辨识度的特色场景，提升区域吸引力与运营活力。
- 有机融合、地域特色：保留并提升现有肌理与自然风貌，融入武功地域文化元素，实现建筑风貌与生态环境的和谐共生，构建人与自然亲密互动的绿色空间。
- 以人为本、场景丰富：通过景观空间结构与功能布局，营造多元休闲体验场景，注重流线组织、视线分析与节点打造，提升空间舒适度与参与感。
- 精品工程、树立标杆：秉持高标准、严要求的设计理念，考虑方案的可实施性，致力于打造武功县生态绿带领域的标杆性精品景观项目。

设计范围：蓝色区域调蓄池范围 7 公顷，红色区域北侧生态绿带用地范围 8.5 公顷



主要工作内容：

任务一：人民路西延段生态绿带及周边整体策划及规划设计

1. **整体运营策略建议**

- 项目现状及周边资源分析
- 规划原则与定位
- 特色民宿生态文旅对标案例研究
- 片区场景运营策略建议

2. **交通组织建议**

- 现状交通条件分析
- 机动车行流线组织
- 停车组织
- 人行动线组织

3. **特色村落风貌概念设计**

- 特色村落风貌定位与设计原则
- 示范点民宿建筑立面提升建议
- 潜力用地风貌规划设计

4. **规划图则与成果表达**

- 区位图
- 综合现状分析图
- 规划总平面图
- 道路交通规划图
- 竖向规划图

- 绿地系统规划图
- 相关效果图

任务二：在建调蓄池景观优化设计

- 调蓄池场地现状景观布局调整
- 景观优化平面
- 节点优化方案效果
- 植物优化建议
- 置石布置优化建议

任务三：北侧生态绿带 8.5 公顷景观设计

1. **景观方案设计**

- 景观设计愿景
- 景观设计原则和目标
- 整体景观策略
- 景观空间结构与功能布局
- 总体景观平面
- 总体景观效果图
- 景观流线系统分析
- 景观视线分析
- 景观分区节点效果图
- 景观硬质系统专项设计（道路、广场等铺装设计）
- 景观植栽系统专项设计（树种、地被等植物设计）
- 景观竖向系统专项设计（标高、剖面等竖向设计）

- 景观照明系统专项设计 （灯具选型，布点等设计）

2. 任务二：景观施工图设计

2.1 基本服务

1) 服务范围包括：

- 总体景观绿化施工图设计；
- 一般园景结构包括花盆、墙、梯阶、栏杆和其它工地的改善建议；
- 园林照明灯具选型和建议配设位置；
- 所有园林绿化种植设计及规划；
- 园林景观结构设计；
- 园林景观水、电设计。
- 设计图纸加盖园林设计甲级专用章

2) 服务范围不包括：

- 建筑及室内设计；
- 标志设计；雕塑品及艺术品设计；
- 防水层之设计规范要求（由建筑师提供）；
- 各项政府审批之事宜；
- 大型钢结构。

2.2 详细服务项目及其主要工作

1) 硬景施工图详图

- 硬园景布置（包括所有户外各种家具之位置）。
- 户外灯具布置图。
- 照明灯具及有关资料。
- 标高图。
- 水体平、立面及设计图。

- 各种小品之平、立面设计图。
- 各种室外灯具之型号选择图。
- 各种户外家具之型号选择图。
- 各种户外选材之布置图。
- 材料选择之颜色及样板。
- 各种小品之平、立面及大样设计图。
- 硬园景定线图。
- 铺地/台阶详图。
- 道牙/花槽/坐墙详图。
- 水景/喷泉详图。
- 泳池/戏水池。
- 栏杆/花架详图。
- 灌溉布置图。
- 各种室外灯具之型号选择图及园林电气系统概念建议表。
- 园景给排水及电气工程施工图。
- 园林灌溉系统设计图。
- 景观施工详图含景观结构。

2) 软景施工图详图

- 制备标有适当比例的景观种植、坡度等详细说明及有关图纸。
- 灌木地被种植平面图。
- 乔木种植平面图。
- 制备材料数量表以作种植表之用。负责制定有关工料规范及建筑工程量清单，以便制定各项投标档及合约档，并提供完整的技术数据。
- 在乙方发出投标文件时，此阶段应被视作完成。

- 以上图纸一式八份给施工之用，含电子文件一份。

3) 协助甲方并负责软硬景施工期间的质量与效果的监督工作。

- 协助甲方推荐、挑选或审查适合执行园林工程的园林承建商。
- 协助甲方取得议标或园景施工协议计划。
- 协助甲方与承建商挑选合适的软硬景材料。
- 协助甲方监督承建商施工质量及效果，如发现效果不理想，在经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可作出设计变更。

4) 提交的成果包括：

- 各设计工种会签后的设计图纸、文本的蓝图简装本（叠成A2大小）8套，精装本（叠成A3大小）7套；
- 含所有设计成果（与最终施工蓝图相一致，可编辑的T3版本电子设计文件，如有特殊字体需将字库文件一并拷入）的光盘5套；

2.3 提供施工图内所涉及的所有铺装、砌筑、构架的饰面材料与木制品材料样品的封样样板两套。

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项目概况： 项目研究范围为武功县域中心城区，重点设计范围约 52 公顷（其中高速路出口经济区约 26 公顷，三条路及沿线约 26 公顷）。项目以公共空间品质提升结合业态提升为目标，聚焦高速门户形象展示与城市重要廊道景观重塑，通过运营策略、交通组织、风貌提升与节点设计，打造县域对外展示窗口与高品质公共空间体系。

设计定位与理念：高速路出口经济区是武功县“第一印象门户”与经济增长极，旨在打造集交通枢纽、产业展示、生态休闲于一体的现代化高速门户示范区。三条路及沿线为城市重要生活与景观廊道，成为连接城区、展现武功历史文化与现代风貌的“城市客厅”与“景观轴带”。

- 门户引领、形象塑造：以高速出口为城市名片，强调“首善之地”概念，通过建筑、景观风貌与场景运营提升区域辨识度与吸引力。
- 系统优化、品质提升：统筹交通组织与公共空间设计，实现人车分流、慢行优先，打造连续、安全、舒适的公共活动空间。
- 文化传承与现代融合：结合武功地域文化特色，对标先进案例，在风貌改造中实现历史记忆与当代生活的有机融合。
- 分阶段实施、运营导向：注重可操作性，提出整体运营策略与分阶段改造路径，确保规划成果快速见效并长期可持续。

研究范围：县域中心城区


环城北路
乡何路
贞观路
民生路
苏武大道
陇海铁路
渭惠路
高速出入口
连霍高速

设计范围：52 公顷（包括高速路出口经济区约 26 公顷、三条路及沿线约 26 公顷）

主要工作内容：

任务一：高速路出口经济区规划提升

1. **整体运营策略建议**

- 片区运营环境分析
- 高速门户示范区对标案例研究
- 门户片区场景运营布局建议

2. **交通组织建议**

- 机动车行流线组织
- 停车组织
- 人行动线组织

3. **门户区建筑风貌概念设计**

- 整体建筑风貌定位与设计原则
- 已有建筑立面提升建议
- 潜力用地建筑体量及立面建议

4. **规划图则与成果表达**

- 区位图
- 现状分析图
- 道路交通规划图
- 竖向规划图
- 绿地系统规划图
- 规划总平面图

- 相关效果图

任务二：三条路及沿线景观修详规设计

1. **整体策划与定位**

- 区域发展定位与更新目标
- 对标案例研究与策略建议
- 更新改造的分阶段实施路径

2. **道路系统优化**

- 交通流线组织优化
- 慢行系统与人行空间提升
- 停车系统与交通衔接优化
- 道路断面设计与竖向调整

3. **沿街界面与公共空间提升**

- 沿街建筑立面与风貌改造
- 沿街公共空间品质提升
- 配套设施提升建议

4. **重点节点设计**

- 重点节点空间优化与效果示意
- 重要节点放大平面与功能布局

5. **设计图则与成果表达**

- 区位图
- 现状分析图
- 道路交通规划图

- 竖向设计图
- 绿地系统规划图
- 设计总平面图
- 重要节点放大平面图
- 相关效果图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_____

工 程 地 点：_____

合 同 编 号：_____

证 书 等 级：_____

发 包 人：_____

设 计 人：_____

签 订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发包人（甲方）：_____

设计人（乙方）：_____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任务，工程地点_____，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本合同签订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 国家及铁路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第三条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第四条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名称：_____

工程范围：_____

第五条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设计进行前，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工程相关的基础资料（包括地勘资料）以及有关建设要求，以便设计人开展工作。

第六条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委托单位签订合同并接收采购单位基础资料后，____日历天内完成。

6.2 向发包人提交有关设计成果的份数：设计文件纸质版 8 套，电子版一套。

第七条费用

双方商定，本合同的总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小写：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_____（大写）（小写：_____元），增值税率为 6%，增值税额为_____（大写）（小写：_____元）。其中：

1）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服务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小写：_____元）；

2）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服务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小写：_____元）。

第八条支付方式

乙方应在每阶段收取款项前按要求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后 10 个工作日内（如遇节假日顺延）予以支付。支付方式及时限如下：

8.1 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

8.1.1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5%，即人民币 xxx 元整；

8.1.2 乙方完成【人民路西延段生态绿带及周边整体策划及规划设计】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xxx 元整；

8.1.3 乙方完成【北侧生态绿带 8.5 公顷景观方案设计】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即人民币 xxx 元整；

8.1.4 乙方完成【北侧生态绿带 8.5 公顷景观施工图设计】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5%，即人民币 xxx 元整。

8.2 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8.2.1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5%，即人民币 xxx

元整；

8.2.2 乙方完成【高速路出口经济区规划提升】工作，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xxx 元整；

8.2.3 乙方完成【三条路及沿线景观修详规设计】工作，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xxx 元整；

8.2.4 乙方完成最终成果文件编制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即人民币 xxx 元整。8.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第九条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视为额外服务，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

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需经双方协商议定。设计人在收到发包人的书面指示后进行下一阶段工作。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非因设计人原因导致终止或解除合同，不退还发包人在本合同下已经支付的任何费用，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进行支付。

9.1.4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在发包人逾期付款的情况下，设计人交付工作成果的时间应予顺延。逾期超过1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不得要求保留原设计队伍。设计人提交各阶段成果 2 个月内，非设计人原因的情况下发包人未提交发包人上级或相关部门审批、相关部门不审批或未报批通过，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的，均不应构成发包人延迟支付该阶段费用的理由，上述期限届满后发包人仍应按约定支付服务费。发包人逾期付款超过六十（60）日时，设计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

9.1.5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9.1.6 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9.1.7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负责解决。

9.1.8 发包人应在设计人提交各阶段工作成果或修改后的成果之日起十（10）个工作日内提出明确具体的书面修改要求和修改意见或审查会议纪要（以下简称“书面意见”），且该等书面意见应当合理并具有可操作性。发包人逾期未提出书面意见，或发包人直接通知设计人开始下阶段服务工作的，或向政府相关审批部门提交了设计人的设计的，视为发包人认可并接受设计人提交的阶段工作成果或修改后的成果。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合理使用的年限为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合理使用年限。

9.2.3 设计人对因自身原因导致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

赔偿金，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9.2.4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累计不超过项目应收设计费的 10%。

9.2.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除应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设计费外，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9.2.6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9.2.7 乙方有权自主调配服务团队人员，并根据业务需要对本合同项下的工作内容进行合理分包。

9.2.8 设计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但是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额总额以发包人已向设计人支付的服务费为限，在任何情况下累计赔偿金额不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总额。且双方互不承担间接损失赔偿责任。

第十条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保密期限为本合同终止/解除后两年或保密信息公开之日止（以较早达成条件者为准）。

第十一条争议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依法向项目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包括律师费、鉴定费、翻译费、诉讼费在内的各项费用应当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是指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敌对行动（不论宣战与否）、外敌入侵、外敌行为、叛乱、革命、武装夺权、由政府内部或外部力量导致的政权倾覆、内战、暴动、骚乱、民众骚乱、流行病、大流行病、政府或权威机构发布的法令和/或干预包括但不限于出入境和/或旅行限制、封锁和隔离检疫，供应链中断或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影响合同履行的客观情况）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按照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免除或者部分免除合同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12.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合同有效期　　年或甲方、乙方履

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或本合同解除/终止（以时间较早者为准），本合同终止。一式 陆 份，发包人 叁 份，设计人 叁 份。

12.4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5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6 合同签订地点：_____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设计人名称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住　　所：	住　　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名：	开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武功县调蓄池及北侧生态绿带用地策划与景观规划设计、武功县全域公共空间规划提升及重点片区景观修详规设计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XHZB-26-095

供应商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三、资格证明材料

四、服务方案

五、近年完成类似项目情况表

六、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偏离表

七、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投标函

致：武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贵单位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就该项目进行投标。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一式伍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贰份。

2、我方所附投标报价表中应提交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4、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没收投标保证金、要求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和拒绝投标的条款。

5、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7、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8、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9、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 细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邮 件：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元）	大写： 小写：元
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1、本表价格应按总价填写，同时应保证投标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2、所有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三、资格证明材料

（1）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2025年度经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银行打印的含有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4）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自2025年10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提供自2025年10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7）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8）供应商应具备①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及③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

（9）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建筑工程专业）或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及以上执业资格；

（10）供应商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时除外）；

（12）本合同包接受联合体投标，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最多 3 家，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符合资质要求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提出申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合同包中提出投标申请。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3）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资信、相关资质和服务质量的证书、文件等资料。

附件：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武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公司（含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在此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附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武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公司（含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在此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时可不提供。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附件：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书面声明

致：武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公司（含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时除外），企业关系关联情况如下：

一、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单位关联关系情况：

1、单位名称：_____

2、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_____

3、单位负责人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_____（没有填无）

4、控股关系说明

（1）下属控股单位：_____（没有填无）

（2）上属被控股单位：_____（没有填无）

5、管理关系说明

（1）下属管理单位：_____（没有填无）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_____（没有填无）

（2）上属被管理单位：_____（没有填无）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_____（没有填无）

二、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关联关系情况：

1、单位名称：_____（非联合体投标时填无）

2、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_____（非联合体投标时填无）

3、单位负责人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_____（没有填无）

4、控股关系说明

（1）下属控股单位：_____（没有填无）

（2）上属被控股单位：_____（没有填无）

5、管理关系说明

（1）下属管理单位：_____（没有填无）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_____（没有填无）

（2）上属被管理单位：_____（没有填无）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在此郑重声明：以上声明内容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特此声明！

三、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关联关系情况：

1、单位名称：_____（非联合体投标时填无）

2、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_____（非联合体投标时填无）

3、单位负责人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_____（没有填无）

4、控股关系说明

（1）下属控股单位：_____（没有填无）

（2）上属被控股单位：_____（没有填无）

5、管理关系说明

（1）下属管理单位：_____（没有填无）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_____（没有填无）

（2）上属被管理单位：_____（没有填无）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在此郑重声明：以上声明内容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如为非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关联关系情况信息填写“/”。

附件：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由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接受发包人指令、指示和通知，并负责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投标、合同谈判以及合同履行（如中标）阶段组织与协调等相关事宜。联合体成员负责范围内的投标相关资料由联合体牵头人汇总，联合体各方审核确认后，由联合体牵头人以联合体名义发包人。

3.联合体参与投标以及工程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有关费用，按联合体成员各自承担的合同任务比例分担。

4.联合体各方签订本协议后，不能再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或以自己的名义单独进行本项目投标。

5.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因联合体成员的不当履约行为造成联合体违约，联合体内部无过错方在承担责任后有权向过错方追偿。

6.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其合同份额在合同总金额中占比如下：

6.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_____，其合同份额在合同总金额中占比_____%；

6.2 联合体成员负责：_____，其合同份额在合同总金额中占比_____%；

6.3 联合体成员负责：_____，其合同份额在合同总金额中占比_____%；

6.4 其他约定事宜：_____；

7.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若本项目未中标，则本协议自动失效。

8.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有合同约

束力。

9.联合体各成员应就本协议约定的相关事宜，以及联合体成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悉的联合体成员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保密。

10.本协议一经签订，各方必须全面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删除协议条款。未尽事宜，由各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11．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各方应本着友好、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按照如下第[]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提请_____仲裁。

12.本协议书正本壹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副本壹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1、整体服务方案；

2、项目技术路线、总体工作思路；

3、服务质量管理体系及保障措施；

4、合理化建议；

5、服务承诺。

附表 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附表 2：人员配备情况表

附表 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执业资格		执业证书 注册号		职　称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获奖情况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后附注册证、身份证、职称证(如有)、社保缴纳证明等资料。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附表 2：人员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后附相关人员执业资格证或注册证、身份证、职称证（如有）、社保缴纳证明等资料。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五、近年完成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第___项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承担的工作	
质量标准	
备注	

注：1）类似项目是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的类似业绩；2）此表后须附业绩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作为业绩进行考核；3）每份类似业绩需单独填写表格。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六、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1	投标文件内容☆2	偏离说明	备注

注：1.本表只填写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包括优于和低于）的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并按照要求盖章；

2.如有偏离时，在表中逐项列明，偏离说明填写优于或低于。除本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内容均完全响应（等于）磋商文件要求。

3.本项目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低于），负偏离则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七、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含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在此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具体情况均需填写，并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说明：非中小微企业时可不提供。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时可不提供。

附件：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及提供的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非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时可不提供。